**关于我校在编退役士兵自行办理补缴社保有关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单位：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意见》（厅字【2019】3号）和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湖南省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近期学校人事处接到湘西州、吉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电话通知，要求我校在编教职工中原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安置或调入学校的退役士兵及转业志愿兵（士官），个人尽快自行前往相关部门提交补缴社保申请材料。

经请示上级主管部门、咨询省内兄弟高校，目前全省高校没有开展此专项工作，我校也未收到相关文件。因此项工作政策性强、时间紧并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学校人事处主动与政府职能部门联系沟通，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汇报分管校领导，为保障我校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现将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

 **一、补缴对象**

 现在编教职工中原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士兵后直接安置或调入学校的转业志愿兵（士官）或退役士兵。

 **二、办理时间**

 政府部门原规定的完成办结时间为2019年12月20日，因疫情原因目前此项工作计划在2020年6月15日前完成，请尚未办理的退役士兵尽快按政策要求提交补缴社保申请资料。

 **三、提交材料**

 1、入伍批准书或应征公民入伍政审表等入伍证明材料主件（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2、退出现役登记表（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3、转业志愿兵（士官）安置表或退役士兵安置表、安置介绍信等原安置部门安置时的凭证（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4、身份证（查验原件并交复印件）

 5、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记录凭证

 6、《补缴社会保险个人申请表》

 7、《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自查表》

 8、《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自查表》

 以上8项资料中前7项由个人准备，第8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自查表》由人事处统一查询提供。

 **四、业务咨询部门及联系电话**

1、湘西州退役军人事务局 士兵社保专项工作专班

 联系电话：0743- 8237386

 2、吉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电话：0743-8517202

3、张家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电话：0744-8350072

 特此通知

 人事处

 2020年5月28日